海富通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海富通碳中和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3175
交易代码	01317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9 月 2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44,033,444.8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在碳中和主题领域内，跟踪“碳中和”目标实现的发展趋势，聚焦相关上市公司以及所属上下游产业链的成长性与商业模式，积极把握“碳中和”行业中的个股投资机会，力争实现基金资产持续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及证券市场整体走势进行前瞻性研究，紧密跟踪资金流向、市场流动性、交易特征和投资者情绪等因素，兼顾经济增长的长期趋势和短期经济周期的波动，动态把握不同资产类别的投资价值、投资时机以及其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进行基金资产在权益类资产和固定收益类资产之间的合理配置。 本基金通过“主题投资”甄选个股，将受益于碳中和领域

	内相关上市公司纳入投资范围，通过深度发掘我国碳中和实现过程中具备核心竞争优势及未来成长性的上市公司来获取长期资产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新能源指数收益率×85%+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10%+国证港股通新能源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海富通碳中和混合 A	海富通碳中和混合 C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3175	013176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46,712,897.13 份	397,320,547.72 份

注：自2026年6月1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中证环保产业指数×75%+恒生指数收益率（按估值汇率折算）×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调整为“中证新能源指数收益率×85%+中债-新综合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10%+国证港股通新能源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海富通碳中和混合 A	海富通碳中和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7,461,879.07	-28,447,631.66
2.本期利润	-67,432,980.01	-155,161,111.8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737	-0.253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9,263,601.21	218,703,727.8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5645	0.5504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海富通碳中和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2.64%	2.23%	-23.09%	1.59%	-9.55%	0.64%
过去六个月	-29.39%	2.32%	-23.05%	1.56%	-6.34%	0.76%
过去一年	-29.15%	2.26%	-21.57%	1.43%	-7.58%	0.83%
过去三年	4.56%	2.14%	-6.39%	1.32%	10.95%	0.82%
过去五年	-43.56%	2.10%	-37.04%	1.31%	-6.52%	0.7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3.55%	2.09%	-36.81%	1.31%	-6.74%	0.78%

2、海富通碳中和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2.74%	2.23%	-23.09%	1.59%	-9.65%	0.64%
过去六个月	-29.59%	2.32%	-23.05%	1.56%	-6.54%	0.76%
过去一年	-29.52%	2.26%	-21.57%	1.43%	-7.95%	0.83%
过去三年	2.99%	2.13%	-6.39%	1.32%	9.38%	0.81%

过去五年	-44.97%	2.10%	-37.04%	1.31%	-7.93%	0.7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4.96%	2.09%	-36.81%	1.31%	-8.15%	0.7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海富通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1．海富通碳中和混合 A

(2021 年 9 月 24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2．海富通碳中和混合 C

(2021 年 9 月 24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生效。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四）投资限制中规定的各项比例。自 2026 年 6 月 1 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中证环保产业指数×75%+恒生指数收益率（按估值汇率折算）×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调整为“中证新能源指数收益率×85%+中债-新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10%+国证港股通新能源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林海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6-05-25	-	15 年	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历任上海从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15 年 9 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股票分析师、高级股票分析

					师、基金经理助理。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海富通添鑫收益债券基金经理。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3 月兼任海富通中证长三角领先 ETF 基金经理。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5 月兼任海富通中证长三角领先 ETF 联接基金经理。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7 月兼任海富通上证周期 ETF、海富通上证周期 ETF 联接、海富通上证非周期 ETF 基金经理。2022 年 5 月至 2023 年 8 月兼任海富通中证 100 指数（LOF）基金经理。2022 年 8 月至 2023 年 8 月兼任海富通新内需混合基金经理。2023 年 7 月至 2024 年 9 月兼任海富通富泽混合基金经理。2023 年 8 月起兼任海富通先进制造股票基金经理。2026 年 5 月起兼任海富通碳中和混合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自参加证券行业的相关工作开始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并采集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 1 日内、3 日内、5 日

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样本，对其进行了 95%置信区间，假设溢价率为 0 的 T 分布检验，结合该时间窗下组合互相之间的模拟输送金额、贡献度、交易占优比等指标综合判断是否存在不公平交易或利益输送的可能。结果表明，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公平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进行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报告期内本基金与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国内经济方面，2026 年三季度国民经济运行平稳、发展向新向优。结构上，三季度外贸维持高增长，经济发展动能向新。从外贸看，三季度货物进出口快速增长，贸易结构继续优化，高新技术品类出口维持高增。科技产业方面，三季度工业生产加快，其中装备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快速增长；服务业增长平稳，其中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现代服务业增势良好；知识产权产品、高新技术等行业投资快速增长。尽管三季度国际环境复杂多变，但国内持续推进高质量发展，实现对外贸易快速增长，新动能支撑作用增强。

海外经济方面，三季度 AI 投资继续拉动全球经济。中报显示，美国科技巨头资本开支维持高增，AI 产业链增长仍维持强劲，在 AI 投资拉动下美国经济增长预期被上修。随着三季度中东地缘局势再度紧张，油品供给受限导致能源价格中枢抬升，全球通胀预期走高，美欧日等全球主要央行实施加息。

从 A 股市场看，三季度市场表现分化，结构上红利偏强，成长股偏弱。从主要指数看，三季度上证指数下跌 6.16%，中证 500 下跌 17.67%，中证 1000 下跌 17.15%，中证红利上涨 9.38%。行业板块方面，根据申万一级行业分类，三季度表现靠前的板块是煤炭、石油石化、农林牧渔、银行、医药生物，表现靠后的板块是电子、通信、建筑材料、电力设备、机械设备。

三季度投资运作中，本基金以产业趋势演进脉络为锚点，需求端，国内新能源消纳潜力持续释放，新型储能快速发展，海内外风光装机配套基建维持较高景气；供给端，行业历经多轮产能周期调整，上游资源价格逐步回归理性、库存逐步出清，产业链盈利与供需格局持续修复。新能源发电、储能及海外能源转型需求，带动全产业链持续迭代。基于上述判断，本基金围绕能源转型主线，布局新能源高景气领域，致力于为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健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海富通碳中和混合 A 净值增长率为-32.6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3.09%。海富通碳中和混合 C 净值增长率为-32.7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3.09%。

4.6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30,040,921.85	91.74
	其中：股票	330,040,921.85	91.7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9,373,320.73	8.16
8	其他资产	342,131.77	0.10
9	合计	359,756,374.3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1,507,674.75	8.80
C	制造业	297,911,758.10	83.2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44,876.12	0.07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76,612.88	0.11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30,040,921.85	92.20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5117	德业股份	403,754	31,557,412.64	8.82
2	300438	鹏辉能源	570,397	27,989,380.79	7.82
3	300750	宁德时代	93,860	27,323,584.60	7.63
4	300274	阳光电源	311,460	25,692,335.40	7.18
5	300390	天华新能	433,900	21,300,151.00	5.95
6	002709	天赐材料	552,700	17,244,240.00	4.82
7	301358	湖南裕能	320,300	16,236,007.00	4.54
8	000688	国城矿业	640,300	15,520,872.00	4.34
9	300568	星源材质	961,700	15,137,158.00	4.23
10	002240	盛新锂能	602,900	15,078,529.00	4.2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流动性及风险收益特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进行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操作。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国债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债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国债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本基金将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国债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国债期货相关投资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约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42,131.77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42,131.7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海富通碳中和混合A	海富通碳中和混合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47,078,797.18	698,898,996.89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1,630,340.00	130,005,578.0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1,996,240.05	431,584,027.2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6,712,897.13	397,320,547.7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4 月，是中国首批获准成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从 2003 年 8 月开始，海富通先后募集成立了 141 只公募基金。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海富通管理的公募基金资产规模约 3295 亿元人民币。

海富通是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首批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2008 年 3 月，海富通获批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2010 年 12 月，海富通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2012 年 9 月，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确认海富通为首批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2016 年 12 月，海富通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二)海富通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三)海富通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四)海富通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五)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六)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18 层 1802-1803 室以及 19 层 1901-1908 室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